

迴光報告



◎陳怡君 內科部腎臟科醫事人員

假如自己的人生記憶，從出生的那一刻開始一直到死亡，都被完完全全的記錄下來，然後在死後做成一個記錄片，讓大家緬懷過去的你，這...到底是一個特別的禮物還是涉及個人隱私，而讓人看到的是事實還是表面？

這部片子討論的是一件很有趣的議題，關於記憶的存取。我相信每一個人的記憶絕對是獨一無二，甚至有許多的記憶是只有自己知道的秘密。有的人可能活到 20 歲就發生意外，有的人可能到了 90 歲還在環島，人生有長有短、精采或平淡，許多事情發生了，但靠自己的腦袋可以記多少？每一個人的記憶能力不一樣，能記到多久多小的事情都不一樣。大致上分了兩派支持者。有人認為可以靠科技將自己的記憶作存取，以後留可以做紀念；有的人認為這一些外來的科技，破壞每個人應有的隱私權。

其實每件事情是一體兩面，你無法去定論它的存在是好還是壞。假如沒有這能存取一切記憶的科技產品，或許主角就不會發現原來過去的自己，並沒有殺害一個無辜的孩子，終於把折磨自己十幾年來的過去，給鬆綁了。然而也因為這樣，發現許多有頭有臉的名人，私底下真正的模樣。因為這些記憶很完整，代表著事實！用在對的地方，並沒有不好。但假如這些記憶，經過人類的改變與私心，那記憶就不再代表事實。僅擷取片段，就能塑造一個令人尊敬及品德高尚的人。這樣只能說，這項科技只是個工具。

現在科技越來越發達，或許電影上的情結有一天真的搬到現實社會上。但是科技始終是科技，主要仍是要看“人”，怎麼使用它。就像現在最普遍的手機，用在好的方面，可以聯絡感情、處理公事，但也會有人用來騷擾、詐騙。處於知識與科技爆發的年代，我們應保有一個信念「科技可以被創造，但是人心絕對不能被控制。」

